

2024年度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部门决算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政策；承担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和相关规定起草工作，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拟订全区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相关规定，推动建立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人力资源市场体系，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和有效配置。

(三)负责全区促进就业工作，拟订并组织落实全区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实施意见，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和公共创业服务体系，建立健全就业援助制度，推进落实职业资格制度，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的职业培训制度，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的相关规定。

(四)统筹建立覆盖全区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拟定全区城乡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贯彻落实全省统一的社会保险关系转续办法和机关、企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区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编制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编制、审核、汇总等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

(五)负责全区就业、失业、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全区就业形势稳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六)贯彻落实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监督落实国家、省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假期相关规定、特殊劳动保护政策及实施细则。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案件。

(七)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拟定全区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意见。贯彻执行省、市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政策和职业资格制度，健全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办法。

(八)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全区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落实、考核奖惩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拟订全区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办法。

(九)协助有关单位做好公务员录用、公开遴选、公开选调等考试的考务组织工作；会同有关单位组织落实国家表彰奖励制度，综合管理全区评比达标表彰工作，承办部分区管领导干部的行政任免手续。

(十)贯彻执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建立全区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决定、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贯彻落实事业单位人员、机关工勤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贯彻落实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技术等级考核政策。

(十一)贯彻执行农民工工作的相关政策，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统筹指导全区农民工就业创业和发展家庭服务业促进就业工作。

(十二)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内设机构1个，包括：办公室(人力资源股、社会保障股、仲裁调解管理股)。所属事业单位3个，新乡市红旗区劳动保障监察大队、新乡市红旗区劳动保障服务中心、新乡市红旗区人才交流中心。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事业单位决算。另外，由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管理的新

乡市红旗区人才交流中心决算纳入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决算中，我部门汇总反映。

本决算为汇总决算，纳入本部门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3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 2、新乡市红旗区劳动保障服务中心
- 3、新乡市红旗区劳动保障监察大队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932.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8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2.8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934.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35.29	本年支出合计	58	2,935.2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935.29	总计	62	2,935.2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935.29	2,932.49					2.8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84	0.84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84	0.84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84	0.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34.44	2,931.65					2.8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254.22	1,251.42					2.80
2080101	行政运行	351.54	351.54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112.12	111.01					1.12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111.62	111.62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89.49	89.49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374.87	374.40					0.46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14.57	213.36					1.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0.00	12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00	120.00					
20807	就业补助	1,552.07	1,552.07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552.07	1,552.0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6	8.1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6	8.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栏次	1						
	合计		2,935.29	921.45	2,013.8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84		0.84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84		0.84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84		0.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34.44	921.45	2,013.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254.22	801.45	452.77				
2080101	行政运行		351.54	351.54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112.12		112.12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111.62	111.62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89.49		89.49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374.87	338.29	36.58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14.57		214.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0.00	12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00	120.00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0807	就业补助		1,552.07		1,552.07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552.07		1,552.07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6		8.1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6		8.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932.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84	0.8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931.65	2,931.6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32.49	本年支出合计	59	2,932.49	2,932.4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932.49	总计	64	2,932.49	2,932.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932.49	920.98	2,011.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84		0.84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84		0.84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84		0.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31.65	920.98	2,010.66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251.42	800.98	450.44
2080101	行政运行	351.54	351.54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111.01		111.01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111.62	111.62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89.49		89.49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374.40	337.82	36.58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13.36		213.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0.00	12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00	120.00	
20807	就业补助	1,552.07		1,552.07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552.07		1,552.0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6		8.1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6		8.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16.7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4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14.50	30201	办公费	6.7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04.56	30202	印刷费	2.64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37.21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100.19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2.7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7	30206	电费	0.0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0.00	30207	邮电费	2.9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7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17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4	30211	差旅费	0.15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58.5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06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05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59.8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8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0.31	30227	委托业务费	0.3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98	399	其他支出	
30309	奖励金	0.05	30229	福利费	7.3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15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0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877.80						43.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 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10	0.00	1.10	0.00	1.10	0.00	1.05	0.00	1.05	0.00	1.05	0.00	1.0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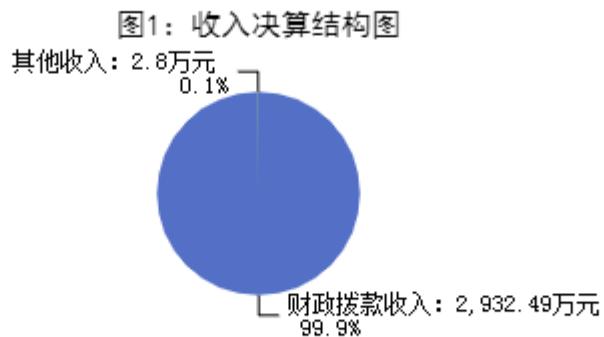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2,935.29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495.60万元，增长20.31%。主要原因是一是依据上级工作安排，加大就业补助资金扶持力度；二是人员支出增加，三是事业单位招聘因上级要求招聘程序变更，导致招聘经费支出增加；所以决算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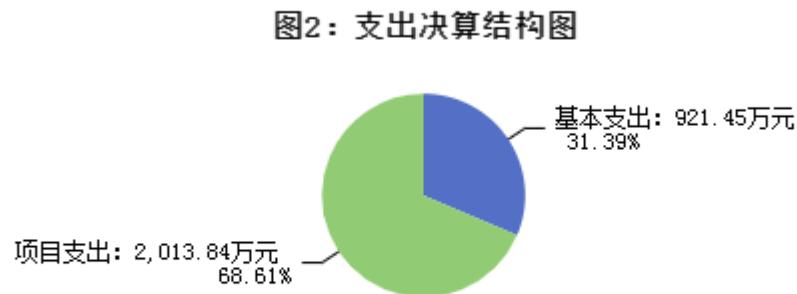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2,935.2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932.49万元，占99.90%；其他收入2.80万元，占0.1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2,935.2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21.45万元，占31.39%；项目支出2,013.84万元，占68.6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2,932.49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494.87万元，增长20.30%。主要原因是一是依据上级工作安排，加大就业补助资金扶持力度；二是人员支出增加，三是事业单位招聘因上级要求招聘程序变更，导致招聘经费支出增加；所以决算财政拨款收、支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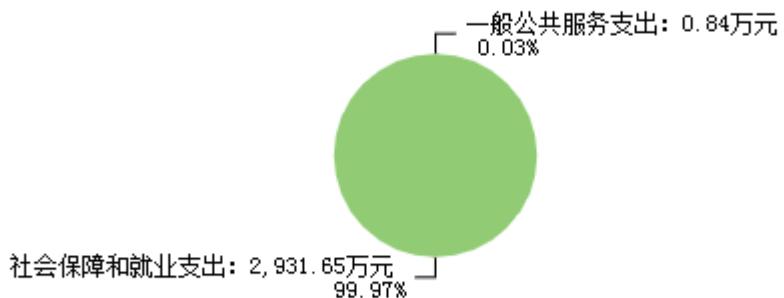
（一）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932.49万元，占支出合计的99.9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94.87万元，增长20.30%。主要原因是一是依据上级工作安排，加大就业补助资金扶持力度；二是人员支出增加，三是事业单位招聘因上级要求招聘程序变更，导致招聘经费支出增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二）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932.4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84万元，占0.0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931.65万元，占99.97%。

图3：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三）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5,919.23万元，支出决算为2,932.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9.54%。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88万元，支出决算为0.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4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在保障党建活动正常开展的情况下节约开支，造成差异。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287.68万元，支出决算为351.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2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新增；二是依照上级工作安排，整体调整（调增）工资标准；造成差异。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综合业务管理（项）。年初预算为54.00万元，支出决算为111.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5.5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一是2023年度部分招聘工作经费未支出，本年度支出，二是事业单位招聘因上级要求招聘程序变更，导致招聘经费支出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保障监察（项）。年初预算为125.60万元，支出决算为111.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8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共红旗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规范红旗区综合行政执法机构的通知》（红编[2024]37号文件）和中共红旗区委机构编制委员《关于调整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红编[2024]38号文件）要求，不在保留红旗区劳动保障监察大队，行政职能回归局机关。支出减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年初预算为62.86万元，支出决算为89.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2.3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

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11、12月聘用人员劳务费当年未支出，于2024年支出，造成支出增加。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项）。年初预算为356.71万元，支出决算为374.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9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符合要求的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人员增加，经费支出增加。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23.25万元，支出决算为213.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3.1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依据上级招募计划，分配大学生“三支一扶”人员增多，发放的补助专项经费支出增加。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322.00万元，支出决算为12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因上级工作安排，市社保部门未申请2023年度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纪实缴费资金。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3,00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补助专项经费为财政直接拨付资金，由财政部门统计填报决算，我部门决算不再重复计算。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15.70万元，支出决算为1,552.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91.6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

因是一是其中包含中央、省上级就业补助资金转移支付分两量批下达共1413万元，区级配备124万元，根据工作安排和进度支出增加；二是上级下达就业资金根据文件要求，发放大学生“三支一扶”人员补助。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243.5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专项经费为财政直接拨付资金，由财政部门计入决算，我部门决算不再重复计算。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款）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8.0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替困难群众交城乡居保专项经费为财政直接拨付资金，由财政部门计入决算，我部门决算不再重复计算。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7.06万元，支出决算为8.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5.5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企业离休及建国前工人物业服务补贴等专项经费，市社保局统计申请，发放支出增加。

14. 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项）。年初预算为12.0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年度未收到上级分配下达的支付任务。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20.9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77.8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公用经费43.1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我部门2024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我部门2024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1.10万元，支出决算为1.05万元，完成预算的95.45%。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三公经费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1.05万元，完成预算的95.45%，占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1.10万元，支出决算为1.05万元，完成预算的95.45%。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厉行节约，减少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购置车辆0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1.05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2024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7.36万元，比2023年度减少5.70万元，下降17.24%。主要原因是一是我单位厉行节约，减少支出；二是机构改革，下属二级机构红旗区劳动保障监察大队于2024年6月撤销，行政职能回归局机关，运行经费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9.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项目25个，共涉及资金2,011.5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0%。组织对2024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4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组织对事业招聘专项经费项目、“三支一扶”专项经费项目等25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011.5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组织对红旗区人力资源和保障局、红旗区劳动保障服务中心2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011.5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2024年，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根据专项资金使用情况，结合工作实际，通过对项目

资金预算执行率、项目完成及时率、社会效益、满意度等方面指标的绩效综合评价，项目资金安排较为合理，管理执行规范，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我部门纳入绩效自评共25个预算项目，根据绩效自评指标和权重设置，25项绩效自评项目平均得分为96.32分。其中自评得分95分以上项目19个，90-95分区间的项目有3个，80-89分区间的项目有2个，70-79分区间的项目有1个。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三支一扶”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89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8.91万元，执行数为18.9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工作目标已完成。

2、事业招聘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9.96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2.47万元，执行数为102.01万元，完成预算的99.55%。项目工作目标已完成。

3、社区工作者人员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16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37.42万元，执行数为136.46万元，完成预算的99.30%。项目工作目标已完成。

4、社保代办员工工资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97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3.05万元，执行数为32.98万元，完成预算的99.79%。项目工作目标已完成。

5、企业离休及建国前工人物业服务补贴等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44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16万元，执行数为8.1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项目工作目标已完成。

6、养老保险工作聘用人员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04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2.13万元，执行数为52.02万元，完成预算的99.79%。项目工作目标已完成。

7、2024年三支一扶就业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1万元，执行数为5.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工作目标已完成。

8、党建活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5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0.88万元，执行数为0.84万元，完成预算的95.45%。项目工作目标已完成。

9、提前下达2024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3.67万元，执行数为13.6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工作目标已完成。

10、红旗区社会保险中心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5万元，执行数为4.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工作目标已完成。

11、体制结算-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4.1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3万元，执行数为17.64万元，完成预算的41.02%。项目工作目标已完成。

12、“牧野英才”计划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01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为15.7万元，执行数为14.15万元，完成预算的90.13%。项目工作目标已完成。

13、2024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中央和市财政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9.33万元，执行数为9.3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工作目标已完成。

14、2024年“三支一扶”就业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5.6万元，执行数为25.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工作目标已完成。

15、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9万元，执行数为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工作目标已完成。

16、人社公共平台劳务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39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7.52万元，执行数为17.35万元，完成预算的99.03%。项目工作目标已完成。

17、创业担保贷款贴息项目自评得分62.88，全年预算12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预算执行率0%，造成差异原因：未接到上级支付经费的通知。

18、脱贫人口跨区域就业一次性交通补助自评得分60，全年预算0.1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预算执行率0%，造成差异原因：没有符合条件的补贴对象。

19、零工市场工作经费自评得分100，全年预算4万元，执行数为4万元，预算执行率100%，项目按实际工作需要经费正常支出。

20、2024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自评得分100，全年预算

727.4万元，执行数为727.4万元，预算执行率100%，项目工作经审核已发放到位，项目工作目标已完成。

21、监测对象优秀务工人员奖补资金自评得分95，全年预算2万元，执行数为1万元，预算执行率50%，造成差异原因：按照符合条件的补贴对象补贴。

22、退休人员丧抚费自评得分100，全年预算22.58万元，执行数为22.58万元，预算执行率100%，项目按实际人员死亡情况申请支出。

23、零工市场建设经费自评得分100，全年预算9万元，执行数为9万元，预算执行率100%，项目按实际工作需要经费正常支出。

24、区配套就业补助资金自评得分100，全年预算300万元，执行数为124.92万元，预算执行率100%，项目工作经审核已发放到位，项目工作目标已完成。

25、2024年中央财政下达就业补助资金自评得分100，全年预算654.9万元，执行数为654.9万元，预算执行率100%，项目工作经审核已发放到位，项目工作目标已完成。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部门评价结果

2024年度我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4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										
项目名称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新乡市红旗区劳动保障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727.4	727.4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0	727.4	727.4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	5	5				
拨付合规性				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	5	5				
使用规范性				项目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新增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设置绩效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就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预[2023]348号文件精神，严格按规定范围、标准和程序使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努力强化就业优先政策，健全就业促进机制，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		将资金纳入绩效管理，新增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总额	≤753万元	727.40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月享受补贴人数	≥120人	120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补贴足额发放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2024年1~12月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健全就业促进机制，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	持续提升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补贴人员满意度	≥90%	95%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党建活动经费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88	0.88	0.84	10	95.45 %	9.55				
	财政拨款： 0.88	0.88	0.84	-	95.45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情况说明				分值 (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资金管理情况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名账户等问题。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单额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和擅自调整等问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纳入绩效管理，新增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设置绩效目标，并开展绩效监控。		5	5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加强区直机关基层党组织建设，增强党员的“四个意识”、坚定党的“四个自信”，同时注重与中心工作结合，注重质量效果，防止形式主义。		项目严格遵守各项财经纪律，加强党建活动经费项目财务管理，加强和细化了预算编制，严格按照预算执行，确保财务收支平衡，保障党建工作正常开展，党员满意度100%。项目资金按照区财政局的要求，及时对预算和决算信息进行公开，接受广大干部群众的监督。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党建活动经费总额	0.88万元	0.84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习调研	≥2次	2次	10	10	0.00			
		主题党日	≥12次	12次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党员活动参与率	≥98%	98%	5	5	0.00			
时效指标	活动开展时间	2024年1-12月	100%	5	5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党员素质，增强党组织凝聚力	≥90%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员满意度	≥99%	99%	5	5	0.00			
总分				100	99.5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工作经费										
项目名称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主管部门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	9	9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9	9	9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资金管理情况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单额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和擅自调整等问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纳入绩效管理，新增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设置绩效目标，并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红办文[2019]12号文件规定的单位工作职能分配，民生工作覆盖红旗区所有企事业单位及广大人民群众，完成4个市级目标管理项目。包括城乡居民医疗保险、机关事业单位人员考核、人事代理、劳动监察执法、工伤保险认定、高技能人才引进、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事业单位人员招聘等多项工作的顺利完成。全面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及人事管理，努力实现社保经办服务全覆盖，保障劳动者权益，积极落实重点群体稳就业工作，为社会稳定保驾护航。		根据单位工作职能分配，民生工作覆盖红旗区所有企事业单位及广大人民群众，圆满完成市级目标管理项目。保障了城乡居民医疗保险、机关事业单位人员的各项考核、区级人事代理、劳动监察执法、工伤保险认定、高技能人才引进、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事业单位人员招聘等多项工作的顺利完成。全面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及人事管理，努力实现社保经办服务全覆盖，保障劳动者权益，积极落实重点群体稳就业工作，为社会稳定保驾护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总额	≥9万元	9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社工作目标	≥5个	5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率	≥95%	100%	15	15	0.0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2024年1-12月	100%	5	5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劳动者权益，促进就业为社会稳定保驾护航	≥90%	95%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8%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2024年中央财政下达就业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红旗区劳动保障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654.9	654.9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0	654.9	654.9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	5	5						
		拨付合规性	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	5	5						
		使用规范性	项目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	5	5						
年度总 体目标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新增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设置绩效	5	5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新乡市财政局 新乡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就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预[2024]130号文件精神，严格按照规定范围、标准和程序使用资金，及时发放职业培训补贴、职业技能评价补贴、社会保险补贴、岗位补贴、创业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求职创业补贴、就业创业服务补助和			将资金纳入绩效管理，新增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总额	=654.9万元	654.9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月享受补贴人数	≥100人	100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补贴足额发放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2024年1-12月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健全就业促进机制，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	持续提升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补贴人员满意度	≥90%	9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总结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年度部门总目标及主要任务

1. 年度部门总目标

目标 1：保障局日常行政管理工作

目标 2：稳步推进就业创业工作

目标 3：进一步完善社会保障体系

目标 4：扎实做好人事人才工作

2. 年度部门主要任务

任务 1：落实就业创业政策，推动高质量就业

任务 2：日常行政管理工作

任务 3：三支一扶工作

任务 4：全面开展职业技能培训

任务 5：完善社会保障体

任务 6：养老保险财政补助

任务 7：持续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二）年度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我单位根据 2024 年度工作计划，制定了部门年度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本次自评指标体系包括 3 个一级指标、7 个二级指标、33 个三级指标。其中一级指标从投入管理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 3 个方面，对一级指标进行细化评价；二级指标从工作目标管理、预算和财务管理、绩效管理、重

点工作任务完成、履职目标实现、履职效益、满意度 7 个方面对一级指标进行细化评价，三级指标是对二级指标的细化、量化。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我部门高度重视绩效自评工作，按照财政部门工作通知要求，积极开展本项工作。部门绩效管理工作人员召开小组会议，明确了自评工作的内容、程序及时间安排；同时收集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预算执行进度等数据资料，由绩效管理工作人员对照年初设定目标进行评价分析，最终形成自评总结报告，按要求向财政部门报送。

我部门依据自评价相关要求，成立部门整体自评领导小组，下设自评工作组，由工作组根据具体项目指定专人配合进行自评。

工作组主要内容有：

- 1、 召开自评价专门会议，进行自评价工作的统一部署并组织项目相关成员进行必要的政策法规学习；
- 2、 组织有效的调查研究、项目座谈、查阅相关资料；
- 3、 根据获取的资料，依照《部门(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进行合理打分；
- 4、 综合上述工作成果，撰写部门(部门)自评总结报告；
- 5、 完成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相关政策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三、综合评价结论

依据自评指标体系，通过对预算执行情况、投入管理指

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进行全面综合评价，2024年度我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98.62分，评价等级为“优”。一级指标具体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得分率
执行率指标	10	8.62	86.2%
投入管理指标	30	30	100%
产出指标	25	25	100%
效益指标	35	35	100%
合计	100	98.62	98.62%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 项目绩效自评完成情况分析

2024年度我单位共完成25个项目的自评工作，其中22个项目的绩效评价结果为“优”，1个项目的绩效评价结果为“良”，2个项目的绩效评价结果为“中”，具体项目支出明细与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表1所示。

表1 部门（单位）项目支出自评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自评得分	评价等级
1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三支一扶”专项经费		18.91	18.91	98.89	优
2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事业招聘专项经费		102.47	102.01	89.96	良
3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社区工作者人员专项经费		137.42	136.46	95.16	优
4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社保代办员工资		33.05	32.98	95.97	优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自评得分	评价等级
5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企业离休及建国前工人物业服务补贴等		8.16	8.16	98.44	优
6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养老保险工作聘用人员专项经费		52.13	52.02	95.04	优
7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4年三支一扶就业补助资金		5.1	5.1	100	优
8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党建活动经费		0.88	0.84	99.55	优
9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提前下达2024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13.67	13.67	100	优
10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红旗区社会保险中心专项经费		4.5	4.5	100	优
11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体制结算-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补助资金		43	17.64	94.1	优
12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牧野英才”计划补助经费		15.7	14.15	99.01	优
13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4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中央和市财政补助资金		9.33	9.33	100	优
14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4年“三支一扶”就业补助资金		25.6	25.6	100	优
15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工作经费		9	9	100	优
16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人社公共平台劳务费		17.52	17.35	95.39	优
17	新乡市红旗区劳动保障服务中心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12	0	62.88	中
18	新乡市红旗区劳动保障服务中心	零工市场工作经费		4	4	100	优
19	新乡市红旗区劳动保障服务中心	脱贫人口跨区域就业一次性交通补助		0.1	0	60	中
20	新乡市红旗区劳动保障服务中心	2024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		727.4	727.4	100	优
21	新乡市红旗区劳动保障服务中心	监测对象优秀务工人员奖补资金		2	1	95	优
21	新乡市红旗区劳动保障服务中心	退休人员丧抚费		22.58	22.58	100	优
22	新乡市红旗区劳动保障服务中心	零工市场建设经费		9	9	100	优
24	新乡市红旗区劳动保障服务中心	区配套就业补助资金		300	124.92	94.16	优
25	新乡市红旗区劳动保障服务中心	2024年中央财政下达就业补助资金		654.9	654.9	100	优

(二)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投入管理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投入管理指标包含 3 个三级指标，19 个三级指标。该项指标设置分值 30 分，实际得分 30 分。

(1) 工作目标管理

①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该指标年度指标值为“相关”，全年实际完成值为“100%”，完成年度指标值。我部门年度履职目标符合区委区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市、区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我部门确定的预算项目比较合理，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较合理。该指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②工作任务科学性：该指标年度指标值为“科学”，全年实际完成值为“100%”，完成年度指标值。我部门工作任务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该指标满分 1 分，得分 1 分。

③绩效指标合理性：该指标年度指标值为“合理”，全年实际完成值为“100%”，完成年度指标值。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绩效指标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该指标满分 2 分，

得分 2 分。

（2）预算和财务管理

①预算编制完整性：该指标年度指标值为“完整”，全年实际完成值为“100%”，完成年度指标值。我部门所有收入全部纳入部门预算；部门支出预算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该指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②专项资金细化率：该指标年度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95%”，全年实际完成值为“99%”，完成年度指标值。我部门专项资金细化率为 99%，该指标满分 1 分，得分 1 分。

③预算调整率：该指标年度指标值为“≤ 10%”，全年实际完成值为“7.56%”，完成年度指标值。我部门 2024 年年初预算数为 5919.23 万元，全年预算数为 6366.59 万元，调整支出数为 447.36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7.56%，该指标满分 1 分，得分 1 分。

④结转结余率：该指标年度指标值为“≤ 5%”，全年实际完成值为“0”，完成年度指标值。我部门 2024 年结余结转资金为 0 万元，结转结余率为 0%，该指标满分 1 分，得分 1 分。

⑤“三公经费”控制率：该指标年度指标值为“≤ 100%”，全年实际完成值为“100%”，完成年度指标值。我部门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为 1.1 万元，实际支出数为 1.05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100% (=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 “三公经费”预算数 × 100%)，未超过 100%。该指标满分 1 分，得分 1 分。

⑥政府采购执行率：该指标年度指标值为“ $\geq 100\%$ ”，全年实际完成值为“100%”，完成年度指标值。政府采购执行率为100%，该指标满分1分，得分1分。

⑦决算真实性：该指标年度指标值为“真实”，全年实际完成值为“100%”，完成年度指标值。我部门2024年决算报表和决算报告中反映的数据信息真实可靠，决算编制数据与账表一致，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一致。该指标满分2分，得分2分。

⑧资金使用合规性：该指标年度指标值为“合规”，全年实际完成值为“100%”，完成年度指标值。我部门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部门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情况，不存在挪用、虚列支出情况。该指标满分2分，得分2分。

⑨管理制度健全性：该指标年度指标值为“健全”，全年实际完成值为“100%”，完成年度指标值。为进一步促进精细化管理，我部门制定了《红旗区人社局财务制度》等各项财务、业务管理制度，管理制度健全。该指标满分2分，得分2分。

⑩预决算信息公开性：该指标年度指标值为“公开”，全年实际完成值为“100%”，完成年度指标值。我部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于2024年4月8日在红旗区人民政府网公开了《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2024年度部门预算》；目前2024年度部门决算

正在编制审核，待财政部门审核通过，按照要求及时公开。部门预决算均按照要求公开。该指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⑪资产管理规范性：该指标年度指标值为“规范”，全年实际完成值为“100%”，完成年度指标值。我部门依据《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738 号）管理国有资产，制度对资产配置、资产使用、资产处置、资产清查等方面进行全面规定。同时建立了固定资产管理台账，2024 年末进行了固定资产盘点。固定资产配置合理、报废程序合规。该指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3）绩效管理

①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该指标年度指标值为“=100%”，全年实际完成值为“100%”，完成年度指标值。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为 100%。该指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②绩效监控完成率：该指标年度指标值为“=100%”，全年实际完成值为“100%”，完成年度指标值。绩效监控完成率为 100%。该指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③绩效自评完成率：该指标年度指标值为“=100%”，全年实际完成值为“100%”，完成年度指标值。绩效自评完成率为 100%。该指标满分 1 分，得分 1 分。

④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该指标年度指标值为“=100%”，全年实际完成值为“100%”，完成年度指标值。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为 100%。该指标满分 1 分，得分 1 分。

⑤评价结果应用率：该指标年度指标值为“=100%”，全年实际完成值为“100%”，完成年度指标值。我部门 2024

年年度内绩效监控、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提出建议数量为 1 个，已采纳建议 1 个，评价结果应用率为 100%。该指标满分 1 分，得分 1 分。

2.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包含 2 个二级指标，9 个三级指标。该项指标设置分值 25 分，实际得分 25 分。

（1）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①养老保险按时足额发放率：该指标年度指标值为“=100%”，全年实际完成值为“100%”，完成年度指标值。本年度我部门按时足额发放养老保险，该指标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②劳动保障监察及仲裁结案率：该指标年度指标值为“ $\geq 95\%$ ”，全年实际完成值为“98%”，完成年度指标值。国家根治欠薪线索平台共接收线索 2043 条，办结 2019 条；市真薪办反映平台 34 件，办结 34 件；政务事项办理 3469 件，满意度 100% 该指标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③就业补助资金的发放率：该指标年度指标值为“ $\geq 98\%$ ”，全年实际完成值为“100%”，完成年度指标值。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④就业创业目标完成率：该指标年度指标值为“=100%”，全年实际完成值为“100%”，完成年度指标值。完成情况：一是完成城镇新增就业 13632 人；二是贯彻落实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帮扶政策，推动高校毕业生高质量就业；三是新增转移农村劳动力 402 人，返乡农民工创业培训 544 人；四是

大力实施就业帮扶，确保有劳动能力、有就业愿望的监测户劳动力稳定就业。五是开展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 4087 人次，新增技能人才 5566 人，新增高技能人才 1520 人；六是新增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5768 万元。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⑤事业单位考核及招聘工作完成率：该指标年度指标值为“ $\geq 98\%$ ”，全年实际完成值为“100%”，我部门 2024 年度高质量完成事业单位考核及招聘工作，完成年度指标值。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2）履职目标实现

① 稳步推进就业创业工作实现率：该指标年度指标值为“=100%”，全年实际完成值为“100%”，完成年度指标值。2024 年度城镇新增就业 13632 人；贯彻落实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帮扶政策，推动高校毕业生高质量就业；新增转移农村劳动力 402 人，返乡农民工创业培训 544 人；大力实施就业帮扶，确保有劳动能力、有就业愿望的监测户劳动力稳定就业该指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②行政日常和党政工作实现率：该指标年度指标值为“=100%”，全年实际完成值为“100%”，完成年度指标值。我局 2024 年度结合自身实际，对接各项目标任务，精心安排部署，狠抓工作落实，紧紧围绕“民生为本、人才优先”这一工作主线，着力抓好人社各项工作，稳就业、强保障、聚人才、惠民生，圆满完成年度制定的各项目标任务，交出了一份人社事业高质量发展的答卷。该指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③进一步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实现率：该指标年度指标值为“ $\geq 95\%$ ”，全年实际完成值为“95%”，完成年度指标值。该指标满分2分，得分2分。

④人事人才管理工作实现率：该指标年度指标值为“ $\geq 95\%$ ”，全年实际完成值为“100%”，完成年度指标值。我部门2024年度高质量完成人事人才管理工作，该指标满分2分，得分2分。

3.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效益指标包含2个二级指标，5个三级指标。该项指标设置分值35分，实际得分35分。

（1）履职效益

①扎实做好稳就业、保就业各项工作，积极开发公益性岗位，充分满足企业和求职者信息需求：该指标年度指标值为“显著”，全年实际完成值为“100%”，完成年度指标值。我局高质量推进我区“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工作，培养技能人才，积极营造技能社会氛围，新增就业8616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2026人，该指标满分7分，得分7分。

②扩大社会保险覆盖率，落实扩面征缴和待遇支付，推进“四不出村”工作的有效进行：该指标年度指标值为“推进”，全年实际完成值为“100%”，我局2024年度推进全民参保，扩大社会保险覆盖率，落实扩面征缴和待遇支付，做到按时足额发放养老保险金。该指标满分7分，得分7分。

③畅通维权渠道，通过电话解答、接待群众来访，积极预防和化解劳动关系领域矛盾纠纷：该指标年度指标值为

“显著”，全年实际完成值为“100%”，完成年度指标值。2024 年度，区人社局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求助工单 1990 条，限时反馈 1990 条；国家根治欠薪线索平台共接收线索 2043 条，办结 2019 条；市真薪办反映平台 34 件，办结 34 件；政务事项办理 3469 件，满意度 100%。该指标满分 7 分，得分 7 分。

（2）满意度

① 社会公众满意度：该指标年度指标值为“ $\geq 95\%$ ”，全年实际完成值为“98%”，完成年度指标值。我部门发出满意度调查问卷 80 份，实际收回 80 份，根据满意度问卷调查结果显示，当前整体满意度达 98%。该指标满分 7 分，得分 7 分。

② 服务对象满意度满意度：该指标年度指标值为 $\geq 95\%$ ，全年实际完成值为“98%”，完成年度指标值。我部门发出满意度调查问卷 50 份，实际收回 50 份，根据满意度问卷调查结果显示，当前整体满意度达 98%。该指标满分 7 分，得分 7 分。

五、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2024 年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预算基本支出绩效运行良好，组织工作推进有力，项目经费按专项进行明细核算，做到了专款专用。

通过本次部门综合评价，也发现一些问题：

1、缺理念。就是预算绩效管理的理念还未深入。虽然近年来各级都在反复强调预算绩效的问题，但在底层落实

难度还比较大，有的人认为预算绩效管理是财务人员的事，与业务科室关系不大。

2、缺人才。由于部门人员编制受控制，加上经费紧张，就是部门缺预算绩效管理的人才。绩效评估专业性较强，需要专业的人才来做。因部门人员缺乏对绩效评价专业素养，如对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时存在摸着石头过河的现象。分析不准，研究不透，导致部门、整体及项目绩效评估质量不高。

下一步抓好文件精神的学习宣传，深刻理解掌握实施绩效预算管理重大的政治、经济和社会意义及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思想。总体目标及基本原则，让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在干部职工脑海里打下深深烙印。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1.对预算绩效管理重要性认识有待进一步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具有政策性强、专业性强、涉及面广等特点，经验不足。

2.预算编制不够精细化，预算编制的合理性需要提高，因预算编制时间与下一年度重点工作安排时间存在差异等原因，导致预算编制数据存在差异；部分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不够科学合理，细化量化程度不足，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存在一定的偏差。

3.部分预算资金支付进度稍缓，财务管理有待加强。

(二) 改进措施

根据绩效自评发现的主要问题，我部门将采取了以下改进措施：一是加强政策学习培训，提高工作人员专业素养。

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等有关规定，持续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走深走实。二是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进一步规范绩效目标编制，在编制绩效目标时，要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三是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文件，规范部门财务行为。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1.为加强绩效自评结果的应用，2024年度我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按时上报财政局，按照要求及时将自评结果分别编入政府决算和本部门决算，并依法予以公开。

2.绩效自评的结果将按照财政部门有关要求在区人民政府官网予以公布，向社会公开，广泛接受群众监督。

七、绩效自评工作的经验、问题和建议

通过此次绩效自评工作的开展，我部门意识到自身需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工作人员的绩效管理意识。在今后的工作中，更加注重对预算绩效管理结果的运用，增强支出责任，规范资金使用，强化监督检查，不断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的提高提供基础保障。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年6月6日